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8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收购股权、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湘生物"、"公司"、"投资方")与深圳市真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迈生物")及其股东深圳市中科达瑞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达瑞")、深圳闪士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闪士多")、深圳市万力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万力拓")签订《投资协议》,公司通过股权转让、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方式,以合计 25,52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取得真迈生物 14.767273%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相较真迈生物 202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 76,275,581.45 元人民币,其溢价率约为 22 倍。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完成前述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交易事项虽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但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动以及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真迈生物的未来经营业绩仍存在不确定性,将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本次交易出现亏损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推进公司战略布局,公司与真迈生物、中科达瑞、深圳闪士多、深圳万力拓签订《投资协议》,通过股权转让、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方式,以合计 25,52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取得真迈生物 14.767273%的股权,相较真迈生物 202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 76,275,581.45 元人民币,其溢价率约为 22 倍。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完成前述交易。本次交易详细情况如下:

圣湘生物以对价 5,217.019915 万元人民币受让中科达瑞持有的真迈生物 13.144751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以对价 8,453.018066 万元人民币受让深圳闪士多持有的真迈生物 21.29814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以对价 7,849.962019 万元人民币受让深圳万力拓持有的真迈生物 19.778686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此外,圣湘生物以 4,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真迈生物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6.663379 万元,超过认购注册资本额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对价(万元)	转让价格(元/1 元注册资本)
中科达瑞	圣湘生物	13.144751	5,217.019915	396.889966
深圳闪士多		21.298140	8,453.018066	
深圳万力拓		19.778686	7,849.962019	
合计		54.221577	21,520	--

圣湘生物对真迈生物本次投资总体情况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总投资金额(含增资及老股转让)(万元)	认购的新增注册资本(万元)	受让的老股(万元)	投后持有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万元)	投后持股比例
圣湘生物	25,520	6.663379	54.221577	60.884956	14.767273%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股权转让方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名称:深圳市中科达瑞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伍世江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1 月 6 日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螺岭社区文锦中路 2019 号名都大厦 B 栋裙楼二层 2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RXN28W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实验室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仪器仪表、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主要股东:伍世江持有其 51%的股权。

中科达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达瑞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二)企业名称:深圳闪士多实业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司冬伟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4 月 12 日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螺岭社区文锦中路 2019 号名都大厦 C 栋裙楼二层 2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FNQ76R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手机配件、水果、蔬菜、初级农产品、水产品、蛋类、生肉、米、面制品、日用百货、文具用品、文化用品、服装、鞋帽、化妆品、卫生用品、厨卫用具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电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互联网信息技术开发;经营电子商务;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酒类的销售;烟草的销售;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图书、报刊的零售、代理发行;增值电信服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

主要股东:伍世江持有其 50%的股权,司冬伟持有其 50%的股权。

深圳闪士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闪士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三)企业名称:深圳市万力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伍世江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2 月 4 日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上梅社区中康路 35 号中康宿舍楼宿舍楼 104(中康路 35-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6607478J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金属材料、矿产品(不含限制项目)、电线电缆、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成品油);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咨询,移动支付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电脑配件、手机配件的批发,国内贸易;经营电子商务;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是: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

主要股东:黄锡银持有其 100%股权。

深圳万力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万力拓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的购买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企业名称:深圳市真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颜钦

注册资本:403.13440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 年 7 月 4 日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 116 号深业进元大厦 2 座 5 楼、6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90671472

经营范围:生物技术开发与基因检测技术开发;信息咨询,生物技术研发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与技术咨询;实验室仪器设备及其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品)及产品的软件研发;实验室耗材研发;一类医疗用品及器械研发、批发、零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验室仪器设备及其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品)及产品的销售;临床检验服务。

主营业务:真迈生物专注于基因测序产业上游设备和试剂的研发制造,是拥有基因测序仪自主品牌和关键核心技术的硬科技企业。经过多年在测序上游技术深水区的探索与迭代,真迈生物在仪器硬件、化学试剂、测序芯片、生信算法等测序系统的底层技术平台方面已积累了大量的核心设计和工艺能力,尤其在包括荧光检测、核酸修饰、染料合成、酶突变、表面化学工艺等"卡脖子"技术上均实现了自研自产,并累计拥有 200 余项国内外知识产权(含授权及申请),覆盖中国大陆、香港、欧洲和美国。真迈生物目前已推出自主创新研发的单分子测序平台 GenoCare 和高通量测序平台 GenoLab,可提供"仪器—试剂—芯片—软件"全平台解决方案。其中,GenoCare 是国内首个获得欧盟 CE 认证的国产单分子测序仪。

主要股东:深圳市真迈创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23.3144%股权,深圳市中科达瑞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16.6372%股权,南京中正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8.6908%股权,珠海真迈创梦科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8.4786%股权。

真迈生物及其实际控制人将确保真迈生物现任全体股东就本次增资同意放弃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缴权,就本次老股转让同意放弃对所涉老股的优先受让权。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真迈生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真迈生物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5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992,901.21	108,984,864.75
负债总额	23,363,506.87	32,709,283.3
资产净额	54,629,394.34	76,275,581.45
营业收入	2,784,163.49	5,088,512.94
净利润	−21,646,187.11	−54,262,589.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99,555.82	−57,440,823.06

上述经审计的数据已经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本次交易完成前,真迈生物的注册资本为 403.134404 万元,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真迈创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988557	23.314447
2	深圳市中科达瑞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67.070141	16.637166
3	南京中正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35470	8.690767
4	珠海真迈创梦科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180000	8.478562
5	深圳市真迈创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0	6.449462
6	深圳闪士多实业有限公司	21.298140	5.283136
7	深圳市万力拓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19.778686	4.906226
8	济南晟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43250	4.897436
9	珠海吒石燎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86546	4.560897
10	海南信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94032	3.000000
11	宁波蜥蜴瀚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05576	2.754807
12	北京启迪腾瑞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250000	2.542576
13	葛良进	9.228800	2.289261
14	珠海合谊长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03716	1.836538
15	济南盛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69766	1.530449
16	深圳市钜元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1858	0.918269
17	深圳市时代长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701858	0.918269
18	珠海南柒君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7636	0.808077
19	佛山今晟优选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740372	0.183654
合计		403.134404	100

本次交易完成后,真迈生物的注册资本为 412.296550 万元,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真迈创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988557	22.796348
2	深圳市中科达瑞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53.925390	13.079273
3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884956	14.767273
4	南京中正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407260	7.617638
5	珠海真迈创梦科技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180000	8.290149
6	深圳市真迈创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0	6.306141
7	济南晟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43250	4.788604
8	珠海吒石燎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86546	4.459544
9	海南信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94032	2.933333
10	宁波蜥蜴瀚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05576	2.693589
11	北京启迪腾瑞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250000	2.486075
12	葛良进	9.228800	2.238389
13	珠海合谊长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03716	1.795726
14	济南盛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69766	1.496439
15	深圳市钜元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01858	0.897863
16	深圳市时代长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701858	0.897863
17	珠海南柒君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7636	0.790120
18	佛山今晟优选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740372	0.179573
19	深圳珂玺金秋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26977	1.486061
合计		412.296550	100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经各方多次磋商,本着公平、公正、互利的原则,结合真迈生物过去 5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知识产权及研发技术潜在价值、未来的盈利预期等因素,重点考虑该公司研发产品的市场稀缺性、供求状况及产品品质等方面,判断该公司未来获利能力及相关业务对圣湘生物的有效运用的价值,从而形成本次交易定价。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圣湘生物、真迈生物、中科达瑞、深圳闪士多、深圳万力拓、真迈生物实际控制人及真迈生物其他股东

2、交易价格

(1)真迈生物本轮拟以新增注册资本方式融资合计 5,500 万元人民币,圣湘生物拟认缴其中 4,000 万元人民币融资额,即以 4,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真迈生物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6.663379 万元人民币(对应真迈生物投后总股本额的持股比例为 1.61616%),超过认购注册资本额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就圣湘生物对真迈生物的本次老股转让,圣湘生物拟以对价 5,217.019915 万元人民币受让中科达瑞持有的真迈生物 13.144751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以对价 8,453.018066 万元人民币受让深圳闪士多持有的真迈生物 21.29814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以对价 7,849.962019 万元人民币受让深圳万力拓持有的真迈生物 19.778686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

3、支付方式及支付期限

(1)交割的时间和流程

本协议签署后,真迈生物在交割先决条件即满足后,即向圣湘生物发出相关交割先决条件已获满足的通知,圣湘生物在收到上述交割通知书后十(10)个工作日内需向真迈生物指定银行账户一次性足额缴付相应的增资款项,向中科达瑞、深圳闪士多、深圳万力拓指定银行账户一次性缴付老股转让价款。真迈生物及本协议各方在确认收到相应增资及老股转让款项后十五(15)个工作日内办理本次增资及老股转让所需要的一切政府登记及备案手续。

(2)交割先决条件

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圣湘生物即有义务完成其依照本协议约定的出资和老股转让所涉对价的支付:

? 真迈生物在交割前的全体股东通过了本次增资及老股转让的决议事项,相关决议经交割前的全体股东签字盖章并加盖真迈生物公章后提交给了投资方;

? 真迈生物在交割前的全体股东已书面确认放弃对本次增资及老股转让的优先认购权及优先受让权,相关书面文件加盖真迈生物公章后提交给了投资方;

? 真迈生物和其实际控制人应在所有实质方面已经严格履行本协议要求该方履行或者遵守的所有义务;

? 中科达瑞、深圳闪士多、深圳万力拓就本次老股转让均完成了全部的内部流程,且中科达瑞、深圳闪士多、深圳万力拓就本次老股转让所涉及的股权已完成了全部实缴义务,且真迈生物向圣湘生物出具本次老股转让所涉及股权已完成实缴出资的公司证明;

? 不存在任何政府机关限制、制止、禁止、宣布无效或者以其它方式阻止(或者寻求阻止)本次增资及老股转让完成的行为或程序;

? 真迈生物及其实际控制人遵守在本协议中所做出的每一项陈述和保证;

? 本协议签署后至交割日期间,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未发生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新情况;

? 真迈生物及其子公司已获得其经营所需的各项政府许可证、批准、登记、备案;

? 真迈生物及其实际控制人在本协议中的声明陈述和承诺属实。

4、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自签署本协议之日起直至本次投资交割日期间,为本次投资的过渡期。为保证本次投资顺利完成以及后续合格上市融资工作的顺利进行,真迈生物及其实际控制人应当保证投资方在过渡期内对真迈生物的财务和日常经营的更新状况进行及时了解;真迈生物及其实际控制人保证对投资方的了解行为予以全面、充分、积极的配合。在过渡期内,投资方及其代表可以在提前三(3)个工作日给予书面通知的情况下,通行真迈生物场所及查询公司文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通行公司经营场地、查阅公司财务资料、订单及合同文件、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及会议纪要、关于现存及以往诉讼的法律文书,且真迈生物及实际控制人无正当理由不能拒绝提供上述通行及查询。

5、协议的生效时间

本协议自所有签约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6、违约责任

(1)原则

除本协议及其相关补充协议(如有)另有约定,任何一方如因违背其在本协议项下所作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或未履行/未能完全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责任和义务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他方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和所有直接的损失、损害、责任和/或与取得该赔偿所支付的费用。

(2)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公司特定股东的连带违约责任

除非本协议中另有约定,投资方行使本协议其他条款下约定的违约救济权,不影响投资方就其因违约遭受的损失,要求实际控制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公司特定股东(不包括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持股主体)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权利。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

? 以投资方在本次增资和老股转让中依据的公司估值,与公司公允市场价值之间的差额为基础计算的,投资方在本次增资和老股转让中的投资成本的损失;

? 投资方为本次投资所发生的法律和财务顾问的费用;

? 投资方为行使本协议约定的相关违约救济权利所发生的律师费以及诉讼或仲裁费用。

(3)投资方的违约责任

投资方需按本协议约定支付投资款项,除非不可抗力原因延迟支付投资款外须自应支付投资款之日起至投资款汇入真迈生物等指定账户之日止按金额*每日万分之五计算支付违约金;如投资方的投资款自应支付投资款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未全部到位,本投资协议自动解除失效。

六、收购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交易,圣湘生物与真迈生物将达成战略合作,双方可在知识产权、人才团队、技术平台等方面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优势互补,从而在基因测序、PCR 等分子诊断领域进行更深入地研发及探索,充分挖掘其可持续发展的潜力。

基因测序仪位于基因测序产业链的上游,不仅是所有基因数据、遗传信息的出口,也将是精准医疗行业的基础工具和底层平台,对于国家民生健康和民族信息安全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意义。真迈生物自主研发的基因测序平台和圣湘生物现有核心技术平台都属于分子诊断领域,在技术上具有良好的能力互补,在终端应用场景中可以相互结合形成更加完备的解决方案。以感染性疾病检测为例,通过双方优势技术的结合,圣湘生物可打造更加完善的集病原体即时快检(POCT)、常规病原体诊断(荧光定量 PCR)和未知病原体检测(mNGS,即宏基因组高通量测序)为一体的全场景解决方案。此外,除了病原微生物检测领域之外,基于高通量基因测序平台,公司可以进一步拓展在肿瘤早期筛查及伴随诊断和复发监测、药物基因组慢病管理、个体化用药指导等领域的产品线,有利于扩展公司产业链,深化公司在分子检测领域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未来的战略布局规划。

圣湘生物本次通过老股转让及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方式,以合计 25,520 万元取得真迈生物 14.767273%的股权,相较真迈生物 202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 76,275,581.45 元人民币,其溢价率约为 22 倍。真迈生物未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影响。

七、风险提示

真迈生物可能存在未予以披露的负债及或有负债,公司在充分尽调的基础上,已于《投资协议》中明确:除经各方协商确认一致的债务外,真迈生物现有的债权债务,应当在本次增资完成后由其继续享有及承继。若真迈生物及其实际控制人违反协议及附件约定义务,存在未向圣湘生物披露的债务或担保,就该等债务或真迈生物承担的担保责任,实际控制人应向圣湘生物赔偿按圣湘生物的股权比例分摊的损失,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公司特定股东(不包括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持股主体)应就该等赔偿承担连带责任。

本次交易事项虽符合公司的战略布局,但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变动以及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真迈生物的未来经营业绩仍存在不确定性,将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本次交易出现亏损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9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收购股权有关情况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公司监管部下发的《关于对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有关情况的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1】006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要求,现将《问询函》全文公告如下:

"2021 年 6 月 21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收购股权、对外投资的公告》称,拟通过股权转让、认缴新增注册资本的方式,以 25,520 万元自有资金取得深圳市真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迈生物)14.77%的股权。经事后审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请你公司就如下信息予以说明并补充披露。

一、公告披露,真迈生物 2020 年经审计净资产 7,627.56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 25,520 万元,较标的净资产溢价 22.66 倍。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标的资产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主要产品、在研产品、核心技术、核心团队、主要竞争对手、已获专利及医疗器械注册证等关键信息,以及标的资产前次融资的估值定价情况;(2)结合标的资产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进一步说明本次交易价格较真迈生物净资产溢价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3)详细说明真迈生物在所处细分行业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二、公告披露,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获得真迈生物合计 14.77%的股权,并与其达成战略合作,在知识产权、人才团队、技术平台等方面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优势互补。请进一步详细说明:(1)本次仅收购标的公司 14.77%股权未考虑取得控股权的原因,收购完成后,公司是否参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是否享有标的公司经营决策权;(2)除本次股权投资以外,公司是否与真迈生物有其他业务合作,包括不限于产品代理、合作研发、共同投资等;(3)结合公司和真迈生物的主要产品、技术路径、主要销售渠道、客户类型等情况,说明本次投资的协同效应和优势互补的具体体现。

三、公告披露,公司将在协议签署、标的公司满足交割先决条件,并收到交割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缴付增资款项和老股转让款项。请公司补充说明:(1)本次交易未设置分期付款条款或者业绩对赌的原因及合理性;(2)交易是否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产生不利影响;(3)标的公司尚未盈利,公司如何确保本次交易的投资收益。

四、公告披露,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请补充披露,在本次交易前:(1)公司与标的公司是否有业务往来;(2)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颜钦是否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业务往来或其他利益往来,以及其他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特殊关系。

请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就上述问题逐项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 2021 年 6 月 26 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积极开展工作,尽快对问询函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并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1-34 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上午 8:30 在公司 1212 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潘呈恭先生主持,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批准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同意重庆市北碚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收储公司名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北碚区三圣组团分区 D2-2/01、D1-1/01 地块)事项,并授权董事长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及后续交易相关手续文件,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3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1-35 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上午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的议案》,同意重庆市北碚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收储公司名下坐落于重庆市北碚区三圣组团分区 D1-1/01 和 D2-2/01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事项,并授权董事长与重庆市北碚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及后续交易相关手续文件。

2021 年 6 月 21 日下午,公司与重庆市北碚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

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为重庆市北碚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 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 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资产土地权证号为渝(2016)北碚区不动产权第 001069057 号、001069344 号,坐落于北碚区三圣组团分区 D1-1/01 和 D2-2/01,权利人为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属单独所有。权利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权利性质为出让,用途为二类工业用地,土地总面积 207523 ㎡(约 311.28 亩),使用期限为 2066 年 11 月 23 日止。该土地使用权系公司按照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与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 6,434 万元合同价款购得,尚未实施项目建设。上述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权属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查封、冻结等情形。

2、交易价格确定原则

本次土地收购定价采用双方共同委托的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土地成本审计的方式确定。计价范围包括:土地出让价款、土地出让时缴纳的相关税费、土地出让价款缴纳日起至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日止的资金占用利息(五年期内按贷款年基准利率 3.85%,以土地出让价款作为计算基准)。

经审计确定本次土地收购价款为:柒仟捌佰贰拾陆万柒仟陆佰玖拾贰元整(?78,267,692 元)。

3、支付方式

土地收购价款采取分期支付方式进行支付,分期支付期间不计利息。

(1)双方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重庆市北碚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土地收购价款的 50%。

(2)公司向重庆市北碚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提供不动产权证注销证明后,重庆市北碚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剩余土地收购价款。

(3)土地收购价款由重庆市北碚区土地整治储备中心支付到公司指定的帐户。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通过本次交易,在政府相关部门的支持下将上述土地使用权纳入政府收储程序,公司将快速回流资金、缓解现金压力,为公司正常运营提供良好的支付能力和信用保障。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 环球 公告编号:临 -2021-076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方业绩补偿未完成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0641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监管工作函》的全文内容如下: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9 日,公司、罗永斌和杨军签署《资产收购协议之第四次补充协议》,业绩补偿方罗永斌和杨军须在 2021 年 6 月 22 日前履行剩余业绩承诺补偿。今日,你公司披露业绩补偿方未能按期履行剩余业绩承诺的公告,业绩补偿方罗永斌和杨军无法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共计 16.22 亿元。经事后审核,鉴于该事项对公司和投资者影响重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6.1 条,现对你公司提出如下工作要求。

一、你公司应当向业绩补偿方核实业绩承诺补偿款无法按期支付的具体原因,说明业绩补偿方目前面临的实际困难以及相应采取的解决措施;你公司及公司董事会、相关方应结合实际情况,分析说明前期业绩补偿承诺是否构成虚假陈述,对投资者造成误导。

二、你公司应当说明自获悉业绩补偿方无法按期支付补偿款以来已采取或拟采取的追偿或保全措施,明确后续相关工作安排。

三、你公司全体董监高应当勤勉尽责,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维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

希望你公司、全体董监高和业绩补偿方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妥善处理上述重大事项,认真落实本工作函要求。请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对外披露,并于 5 个交易日内书面形式回复说明相关情况事项进展情况和处理结果,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我部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对相关方不予履行业绩承诺等涉嫌违规行为采取相应纪律处分。

公司将认真落实《监管工作函》的相关工作要求,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1-049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加拿大 Cordoba Minerals Corp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诚信"、"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发布《金诚信关于投资加拿大 Cordoba Minerals Corp.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元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开元矿业")将认购参股公司 Cordoba Minerals Corp.(简称"Cordoba 矿业")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支持其哥伦比亚 San Matias 铜-金-银项目 Alacran 矿床的现场工作以及日常运营。

目前,开元矿业已向 Cordoba 矿业支付股份认购款合计 1,355,158.20 加元,以 1.10 加元/股的价格认购 Cordoba 矿业 1,231,962 股普通股。本次认购完成后,开元矿业持有 Cordoba 矿业已发行普通股的 19.995%,为其第二大股东。

Cordoba 矿业控股股东 Ivanhoe Electric Inc.(原 High Power Exploration Inc.)已出资约 200 万加元先行完成认购。截至目前,Cordoba 矿业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约 340 万加元。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1-01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间接控股股东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为台湾地区上市公司,南侨投控需按照台湾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每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据。为使 A 股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本公司亦同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简报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 2021 年 5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265.93 万元,同比增加 33.29%。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合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股份"或"公司")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和宾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合诚股份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和宾、刘德全、高玮琳、康明旭、刘志勋、沈志献、郭梅芬(以下简称"核心团队")、聚惠(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盛泰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豪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 38 名股东与厦门益悦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益悦")签署了《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同日,核心团队与厦门益悦签署了《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合诚股份及核心团队与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上述事项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当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合诚股份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及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合诚股份,股票代码:603909)将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688318 股票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1-028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富趋势"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朱庆红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朱庆红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朱庆红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朱庆红女士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朱庆红女士的工作将会进行妥善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尽快聘任合适的财务总监,在公司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山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朱庆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朱庆红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5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投资框架协议书的相关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公司与乌海经济开发区低碳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投资框架协议书》的公告。现就上述事项有关情况及相关不确定性补充说明如下:

1、公司目前没有具体的投资计划,亦未进行相关可行性研究。对于该框架协议,产能建设规划目前尚未进行详细的项目可行性论证,实际投资时间也未确定。

2、公司目前没有节能减碳相关业务,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轨道交通产业和橡胶制品产业,不涉及节能减碳相关业务。

3、《投资框架协议书》仅为框架性协议,协议所涉项目及相关金额仅为初步意向,不具有强制约束力,后续具体实施可能会存在变动。

4、本次投资项目公司无前期技术积累,亦无相关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积累。

5、上述投资协议及相关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 4.00 亿元,不足以支撑上述投资项目的投资,公司目前也无具体筹资计划。

6、公司近期股价涨幅较大,价格较高。目前的静态 PE 为 58.08,动态 PE 为 47.51,远超同行平均水平,提请投资人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06 月 22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丰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89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02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 年 06 月 18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8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1,021,519.04
	截止基准日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8,204,303.81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 份基金份额)		0.0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1 年度的第 3 次分红

注: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 年 06 月 22 日
除息日	2021 年 06 月 22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 年 06 月 23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 2021 年 06 月 22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并于 2021 年 06 月 23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 年 06 月 24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在开放日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 2021 年 06 月 22 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本基金最低持有份额限制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6)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maxwealthfund.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05-8888 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742 证券简称:三圣股份 公告编号:2021-33 号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潘呈恭先生质押给浙商证券的部分公司股票因触发协议约定的违约条款遭遇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股东被动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被动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被动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潘呈恭	2021 年 6 月 17 日	集中竞价	2,800	0.0006
	2021 年 6 月 18 日		38,400	0.0089

2、股东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被动减持前		本次被动减持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潘呈恭	26,318,311	6.0922	26,277,111	6.0827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潘呈恭先生因触发与浙商证券协议约定的违约条款,其股票可能存在再次遭遇强制平仓的风险。

2、本次潘呈恭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票被动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登公司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中登公司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1-85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王振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王振江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及担任的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职务,辞职后离开公司,不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王振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注意。王振江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运作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完成董事长的补选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对王振江先生的辞职进行了核查,认为王振江先生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王振江先生在任职期间,以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为目标,与全体员工凝心聚力,公司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圆满完成了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任务,开创了公司发展的新局面。公司董事会对王振江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1-055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客户投产通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6 月 21 日,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下属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启尖端")的通知,光启尖端于近日收到了客户 D 的投产通知,金额为 37,459.5 万元。上述投产通知在公司已披露的 12 亿元订货需求范围内,属于已明确价格的部分。订货需求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收到客户超材料航空结构产品订货需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0)。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根据投产通知的要求,光启尖端将向客户 D 交付超材料航空结构产品,金额 37,459.5 万元。

二、协议对方情况介绍

1、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豁免披露相关信息。

2、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交易条款已对产品交付、产品价格、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包装标准、验收标准、结算方式与期限、违约责任、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约定。

四、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后续公司将按照投产通知的内容陆续签订具体交易协议。预计上述事项对公司今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持续增强超材料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本次交易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次交易对相关客户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的履行不存在法律法规、履约能力、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和风险,但相关执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5337 证券简称:李子园 公告编号:2021-046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64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9 日,公司披露公告称,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是新增投建综合办公用房,新增自有资金投入 9032.68 万元,但未充分披露将办公用房纳入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6.1 条,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信息。

1.公告披露,原募投项目计划建设技术创新中心配套用房建筑面积 7500 平方米,购置实验设备和具体项目实施等,拟投入募集资金 6244.57 万元。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本次变更前后原募投项目部分的具体项目内容和投入预算情况,包括配套用房建筑面积和工程费用,设备(软件)名称、型号和预算,具体项目实施名称和费用预算等;(2)结合上述情况,说明技术创新中心的相关建设内容、设备采购和研发项目是否发生变更。

2.公告披露,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技术创新中心配套用房建设项目变更为建设技术创新中心配套用房及综合办公用房,同时新增自有资金投入 9032.68 万元。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综合办公用房的具体投资预算和资金来源,是否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综合办公用房的情形;(2)技术创新中心配套用房与综合办公用房的具体关系,说明二者是否为独立建筑以及是否独立进行财务核算;(3)结合原募投项目和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均不变,以及新增建设综合办公用房的同时新增自有资金投入的情况,说明将新增建设综合办公用房纳入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3.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应当用于主营业务,公司应当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不得擅自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请公司补充披露本次变更后,技术创新中心和综合办公用房的投资计划,以及保障技术创新中心的正常建设及投入使用的具体措施。

请保荐机构就上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即予披露,于 5 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尽快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股票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ST 粤泰 编号:临 2021-069 号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4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临 2021-062 号)。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按照《问询函》中所涉及事项的要求积极准备回复材料。鉴于《问询函》中相关事项的回复仍需进一步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5 日、2021 年 6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临 2021-064 号)、《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临 2021-066 号)。

鉴于上述《问询函》中部分事项公司仍需进一步核实、补充及完善,为确保回复的准确与完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延期,拟于 5 个交易日内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